

专利代理机构随机抽查事项检查内容 (实地检查)

抽查主体	北京市知识产权局
事项名称	专利代理机构随机抽查事项实地检查
抽查依据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的实施意见》(京政发办〔2015〕58号)。 《专利代理管理办法》。
检查事项具体内容	(一)专利代理机构是否符合设立条件;(二)专利代理机构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合伙人或者股东是否符合资格要求;(三)专利代理机构提交的年度报告公示信息与实际情况是否一致,与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公示的信息是否一致;(四)专利代理机构是否存在本办法第三十七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五)专利代理人是否符合执业条件,其执业活动是否符合执业规范。